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4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83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532,179.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与微观经济、市场与政策等因素，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 在资产配置中，本基金主要考虑：（1）宏观经济因素，包括 GDP 增长率及其构成、CPI、市场利率水平变化、货币政策等；（2）微观经济因素，包括各行业主要企业的盈利变化情况及其盈利预期；（3）市场因素，包括股票及债券市场的涨跌、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及其历史比较、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及其变化；（4）政策因素，与证券市场密切相关的各种政策出台对市场的影响等。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包括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国债期货交易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融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A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325	01832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299,115.50份	15,233,064.36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2025年06月30日）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A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5,569.97	40,151.17
2.本期利润	922,825.33	1,121,628.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80	0.074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827,739.32	13,297,668.3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804	0.872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30%	1.99%	1.20%	0.93%	8.10%	1.06%
过去六个月	14.64%	1.85%	0.69%	0.86%	13.95%	0.99%
过去一年	40.06%	2.05%	13.02%	1.15%	27.04%	0.9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96%	1.92%	-0.02%	0.95%	-11.94%	0.97%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①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9.18%	1.99%	1.20%	0.93%	7.98%	1.06%
过去六个月	14.40%	1.85%	0.69%	0.86%	13.71%	0.99%
过去一年	39.49%	2.05%	13.02%	1.15%	26.47%	0.9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71%	1.92%	-0.02%	0.95%	-12.69%	0.9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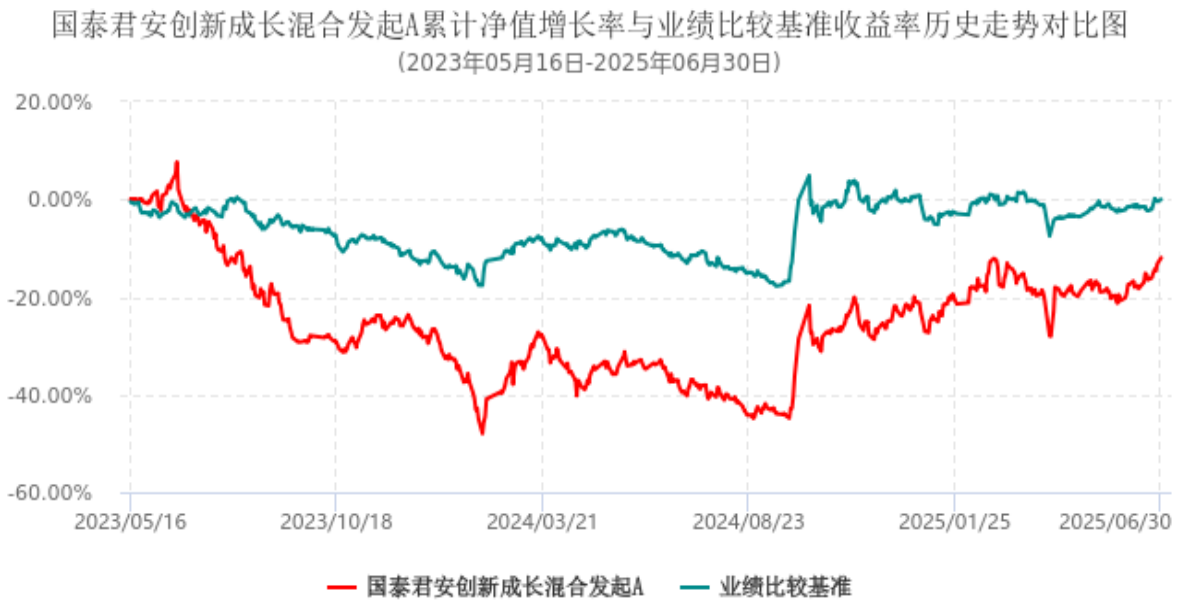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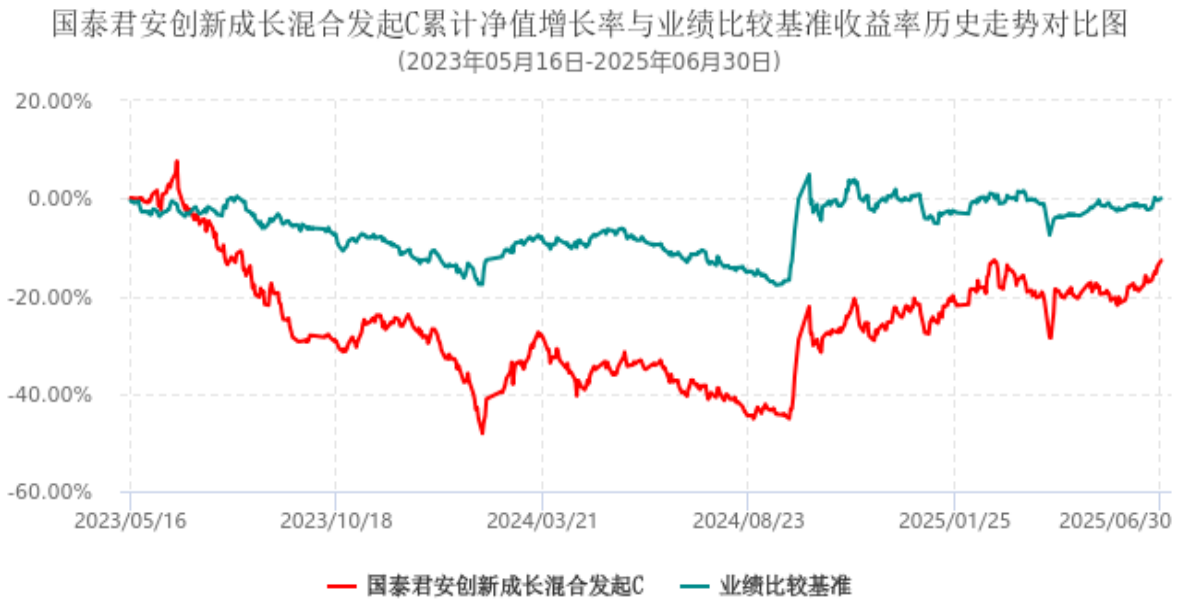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思靖	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基金经理，国泰君安领航成长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基金经理，国泰君安君得鑫 2 年持有混合基金经理，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基金经理。现任公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2024-09-25	-	11 年	陈思靖，上海交通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2013 年 7 月起历任财富里昂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原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 TMT 研究员；2016 年 11 月起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投资研究院（原研究发展部）研究员，权益与衍生品部投资经理，现任公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行为，无侵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有的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因组合投资策略需要，除指数基金投资指数成份券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次数为 0 次。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由于特朗普对等关税的影响，4 月初市场出现了大幅回调，由于本基金较早切换到了相对低位的半导体设备、模拟芯片、功率芯片的标的上，对回撤控制有一定的帮助；随后在市场反弹中，由于中方对等反制，带来了相关产业链国产化加速，相关的模拟芯片等标的短期出现大幅上涨，而由于我们认为短期内中美双方贸易相互依存度依然很高，加上不少优秀公司已经早已做好了出海准备，而美国的需求并不意味着全球需求，市场短期反应过度，风险释放十分充分，因此我们再次做出了切换，在低位对出口产业链如消费电子、AI 算力等进行了配置，最后随着中美缓和，在市场反弹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展望三季度，随着中美第一阶段关税博弈结束，贸易环境可能会有一段相对稳定的时期，而从产业的角度，我们看到 AI 的发展依旧如火如荼，算力需求旺盛，应用端的创新也在持续推进，优质的半导体公司也在继续成长，我们认为科技行业依然有大量的投资机会值得挖掘，并且会更加关注受短期业绩影响回调但长期发展空间巨大的优质公司。从中期看，我们对中国科技行业的崛起充满信心，依然看好 AI+和半导体两个大方向，致力于寻找能够实现长期增长的优秀公司。

长期而言，我们对中国经济转型仍然充满信心，这一信心来自中国强大的工程师红利，将持续

推动科技进步驱动的产业升级和收入上升带动的内需增长，我们会持续跟踪产业和个股的变化，保持稳健的投资组合，陪伴优秀企业一起成长，力争为投资者奉献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80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0%；截至报告期末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729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242,231.24	87.36
	其中：股票	21,242,231.24	87.3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56,087.09	12.57
8	其他资产	18,140.17	0.07
9	合计	24,316,458.5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占期末净值的比例为 0.00%；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公允价值为 0.00 元，占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837,106.80	78.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05,124.44	9.9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242,231.24	88.0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94	天孚通信	15,700	1,253,488.00	5.20
2	600183	生益科技	40,900	1,233,135.00	5.11
3	300373	扬杰科技	22,300	1,157,370.00	4.80
4	002916	深南电路	10,600	1,142,786.00	4.74
5	002241	歌尔股份	48,800	1,138,016.00	4.72
6	688127	蓝特光学	42,548	1,093,909.08	4.53
7	300308	中际旭创	7,200	1,050,192.00	4.35
8	603296	华勤技术	12,600	1,016,568.00	4.21
9	002384	东山精密	26,100	985,797.00	4.09
10	002273	水晶光电	48,700	972,539.00	4.0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若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基差水平、与股票组合相关度等因素，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参与国债期货交易。若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基差水平、与债券组合相关度等因素，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8,140.1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8,140.1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A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295,902.27	15,003,638.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11,680.73	911,438.4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8,467.50	682,012.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299,115.50	15,233,064.36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及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A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9,000.00	2,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9,000.00	2,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1.38	13.13

注：本报告期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分类份额计算。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2,009,000.00	43.62%	12,009,000.00	43.6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211,885.92	0.77%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157,019.75	0.57%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370,727.40	1.35%	-	-	-
合计	12,748,633.07	46.31%	12,009,000.00	43.62%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20250630	12,009,000.00	-	-	12,009,000.00	43.62%
	2	20250401-20250630	12,403,619.56	-	-	12,403,619.56	45.0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							

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关于准予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2、《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法律意见书;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gtjazg.com。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

所免费查阅。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